

技术咨询合同 (项目建议书、可研报告编制服务) 补充协议书

甲方(委托方): 四川长江造纸仪器有限责任公司

乙方(受托方): 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

2021年4月,甲、乙双方签订了《技术咨询合同(项目建议书、可研报告编制服务)》,因该合同未包含投资风险评估报告,现双方就该报告的编制服务事宜达成本协议。

一、甲方委托乙方编制《喷塑项目投资风险评估报告》及《新一代信息技术检测项目投资风险评估报告》,报告应当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及有关规范、标准的规定。

二、经双方协商一致,单个项目的报告编制服务费为¥20000.00(人民币贰万元整),即本协议服务费总额为¥40000.00(人民币肆万元整)。

三、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提交的全部资料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本协议约定的报告。

四、本协议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,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¥20000.00(人民币贰万元整),乙方提交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,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¥20000.00(人民币贰万元整)。

五、本协议一式四份,双方各持两份,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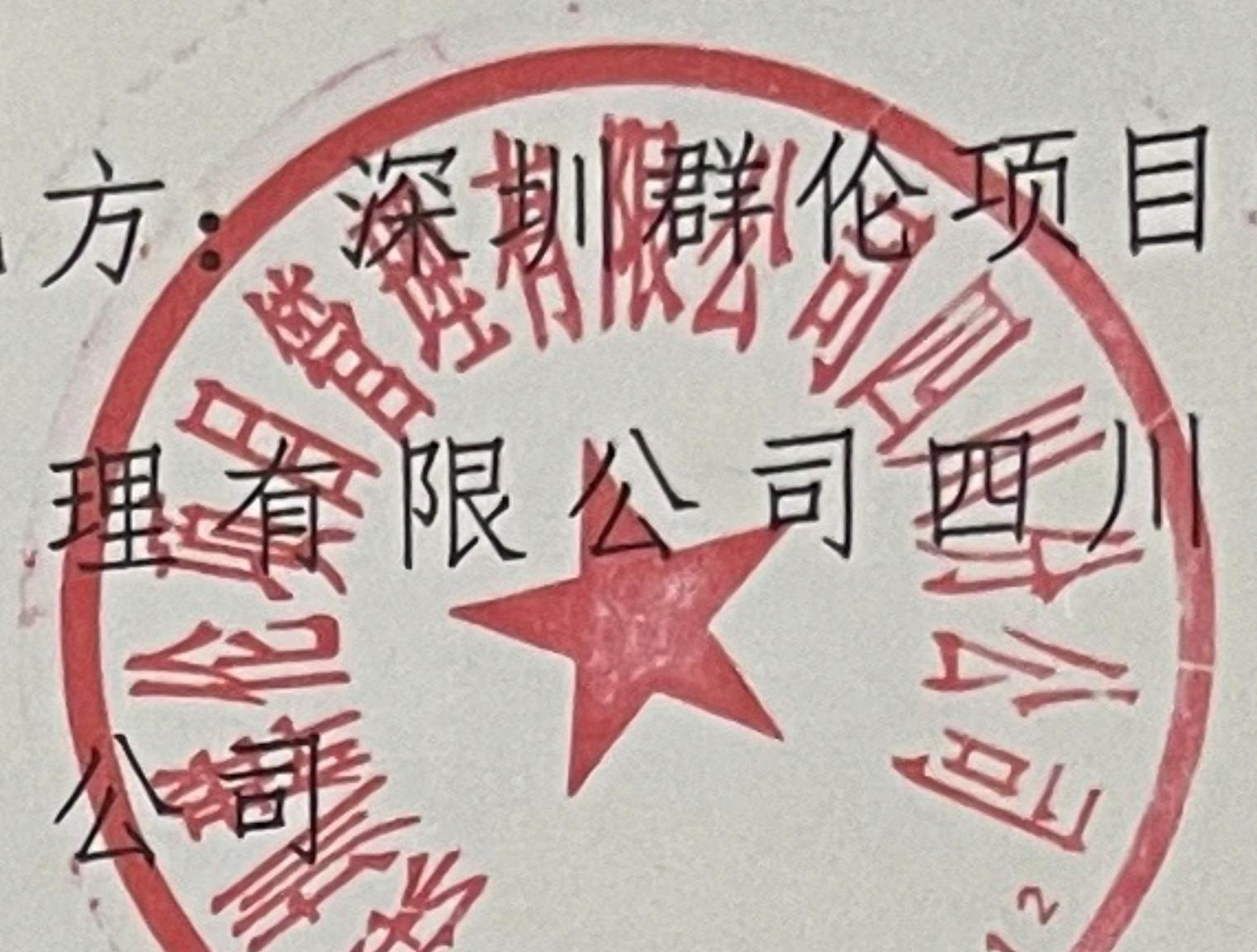
甲方：四川长江造纸仪器有限责任公司



负责人签字：

2021年8月26日

乙方：深圳群伦项目管



负责人签字：

2021年8月26日

